

## 证券代码:301272 证券简称:英华特 公告编号:2025-042 苏州英华特涡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参与投资设立产业基金的进展 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对外投资概述

苏州英华特涡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英华特”)积极响应国家政策,为挖掘产业链上下游的优质项目,拓宽公司产品布局和战略视野,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人于2025年6月13日与普通的合伙人兼执行事务合伙人苏州协立股权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合伙企业”)及其他有限合伙人签署了《常熟协立英华特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合伙企业”),各合伙人共同出资设立常熟协立英华特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常熟协立”、“产业基金”或“合伙企业”),该合伙企业认缴规模为10,000.00万元人民币,其中,合伙企业作为普通合伙人以自有资金认缴出资额为人民币100万元,持有1%的合伙份额,公司以自有资金认缴出资人民币4,000万元,持有40.00%的合伙份额。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6月14日在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苏州英华特涡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参与投资设立产业基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7)。

### 二、对外投资进展情况

近日,常熟协立英华特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已根据《证券投资基金法》和《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私募投资基金备案手续,并取得了《私募投资基金备案证明》。具体备案信息如下:

基金名称:常熟协立英华特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备案编码:SCB38

管理人名称:苏州协立股权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托管人名称: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备案日期:2025年07月30日

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产业基金的后续进展情况,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 三、备查文件

1、《私募投资基金备案证明》。

特此公告。

苏州英华特涡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31日

证券代码:301272 证券简称:英华特 公告编号:2025-043

## 苏州英华特涡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继续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州英华特涡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英华特”或“公司”)于2025年7月31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正常生产经营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情况下,拟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43,000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截至2025年7月31日,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尚未到期余额为33,200万元,未超过前述现金管理的授权额度和期限。

鉴于上述不超过人民币43,000万元(含本数)现金管理额度的授权将于2025年8月10日到期,公司决定重新审议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四、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一)现金管理目的

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不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前提下,为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利用公司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更好地实现公司募集资金的保值增值,增加公司收益,维护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

(二)现金管理额度及期限

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37,000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首次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授权到期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即2025年8月11日起至2026年8月10日。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即任意时点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余额不超过上述额度。

(三)现金管理产品的选择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低、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保本型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定期存款、协议存款、通知存款、金融机构的结构性凭证等),且该等现金管理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产品专用结算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不用于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

(四)资金来源

公司拟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并严格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监管措施的有关规定和资金、现金管理产品到期后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五、投资风险及控制措施

公司拟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情况下,拟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7,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首次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授权到期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即2025年8月11日至2026年8月10日。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即任意时点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余额不超过上述额度,并授权管理层在上述授权期限及额度内行使相关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公司财务部具体办理相关事宜。上述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批。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六、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同意苏州英华特涡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049号)同意注册,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首次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1,463万股,每股

证券代码:002264 证券简称:新华都 公告编号:2025-060

## 新华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下属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本公司为下属公司提供担保敞口总金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全资子公司的担保,请投资者关注担保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新华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5年3月3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临时)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临时)会议,和2025年3月19日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为下属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作为保证人对下属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业务追加担保,为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70%以上(含本数)的下属公司提供担保敞口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1.50亿元。

公司分别于2025年3月27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2025年4月25日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为下属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作为保证人对下属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业务追加担保,为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70%以上(含本数)的下属公司增加提供担保敞口金额不超过人民币5.10亿元。

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董秘的授权人在担保敞口金额范围内和有效期内全权负责办理担保事宜,具体负责与金融机构签署担保合同等相关法律文件,并授权董事长根据实际情况需要在担保敞口金额范围内和有效期内对相关公司的担保敞口金额进行调整和循环使用。具体担保敞口金额及担保期限以双方最终确认为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3月4日、2025年3月20日、2025年3月29日、2025年4月26日、2025年7月8日,2025年7月24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二、担保进展情况

2025年7月30日,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以下简称“招商银行福州分行”)在福建省福州市签署了《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一)、《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二)及《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三),公司为西藏久佳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藏久佳”)与招商银行福州分行发生的所有债务承担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最高限额为人民币0.3亿元;公司为久爱(天津)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久爱天津”)与招商银行福州分行发生的所有债务承担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最高限额为人民币0.3亿元;公司为久爱(天津)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久爱天津”)与招商银行福州分行发生的所有债务承担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最高限额为人民币0.4亿元。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西藏久佳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5年12月16日

注册地点:拉萨经济技术开发区B区乃岗路以南、柳东路以东凤凰城4幢1单元15层2号

法定代表人:宿健

注册资本:1000万元人民币

主营业务:互联网营销

股权结构:公司全资子公司久爱(天津)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直接持股100%

与公司存在的关联关系:公司下属公司

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否

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已审计)

2025年3月31日  
(未审计)

资产总额

21,071.57

16,967.03

负债总额

18,398.69

14,315.21

其中:流动负债总额

18,285.63

14,119.25

净资产

2,672.88

2,651.82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已审计)

2025年3月31日  
(未审计)

营业收入

38,696.13

7,799.63

利润总额

1,629.48

-33.34

净利润

1,324.42

-28.34

2、北京致施酷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9年07月02日

注册地址:北京市大兴区大兴经济开发区广茂大街5号3号楼1层1-103

法定代表人:曾海慧

注册资本:1000万元人民币

主营业务:互联网营销

股权结构:公司全资子公司西藏聚量电子商务有限公司直接持股100%

与公司存在的关联关系:公司下属公司

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否

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已审计)

2025年3月31日  
(未审计)

资产总额

13,146.74

16,596.69

负债总额

10,918.43

14,313.74

净资产

2,230.31

2,282.95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  
(已审计)

2025年3月31日  
(未审计)

营业收入

3,734.82

1,062.10

利润总额

1,065.78

49.31

净利润

724.97

36.78

四、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

1、《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一)

债权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

保证人:新华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债务人:北京致施酷科技有限公司

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保证最高限额:人民币叁仟万元整

保证期间:自担保书生效之日起至《授信协议》项下每笔贷款或其他融资或担保权属文件规定的债权到期日或每笔垫款的垫款日另加三年。

担保范围:保证范围为授信本金余额之和(最高限额为人民币(大写)叁仟万元整),以及相关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迟延履行金、保理费用、实现担保权和债权的费用和其他相关费用。

五、董事会有权意见

本次担保是为了支持下属公司申请银行授信,满足生产经营需要。被担保对象经营情况正常,具备偿还债务的能力,本次担保的审批程序符合相关规定。被担保对象系公司下属公司,公司对担保对象具有实质控制权,本次担保风险可控,不会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